

证券代码：002470

证券简称：ST 金正

公告编号：2022-085

金正大生态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

一、重要提示

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，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、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，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。

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。

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

适用 不适用

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

适用 不适用

二、公司基本情况

1、公司简介

股票简称	ST 金正	股票代码	002470
股票上市交易所	深圳证券交易所		
联系人和联系方式	董事会秘书	证券事务代表	
姓名	杨功庆	杨春菊	
办公地址	山东省临沭县兴大西街 19 号	山东省临沭县兴大西街 19 号	
电话	0539-7198691	0539-7198691	
电子信箱	jzd@kingenta.com	yangchunju@kingenta.com	

2、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

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

是 否

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	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
营业收入（元）	5,933,379,117.85	5,643,548,539.44	5.14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22,798,095.75	45,942,463.26	-50.38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（元）	55,034,676.71	26,762,144.64	105.64%
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（元）	186,859,620.38	757,152,939.78	-75.32%
基本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01	0.01	0.00%
稀释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01	0.01	0.00%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	0.57%	0.73%	-0.16%
	本报告期末	上年度末	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
总资产（元）	14,481,895,575.22	14,170,118,220.85	2.20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（元）	3,975,409,691.97	3,955,415,136.91	0.51%

3、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

单位：股

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	54,270	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（如有）	0			
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						
股东名称	股东性质	持股比例	持股数量	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	质押、标记或冻结情况	
					股份状态	数量
临沂金正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	境内非国有法人	34.00%	1,117,274,529.00		质押	1,116,789,516
万连步	境内自然人	4.79%	157,300,000.00	157,300,000	冻结	157,300,000
					质押	157,300,000
中国农业产业发展基金有限公司	国有法人	1.52%	49,794,238.00			
北京东富汇通投资管理中心（有限合伙）—东富和通（天津）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其他	1.46%	47,944,238.00			
汕头汇晟投资有限公司	境内非国有法人	0.78%	25,570,000.00			
鑫牛润瀛（天津）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—北京京粮鑫牛润瀛股权投资基金	其他	0.51%	16,598,079.00			

(有限合伙)						
何意菊	境内自然人	0.37%	12,132,100.00			
毛家传	境内自然人	0.33%	10,682,900.00			
现代种业发展基金有限公司	国有法人	0.30%	9,958,847.00			
胡斌	境内自然人	0.30%	9,761,200.00			
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	报告期内，上述股东中，万连步为实际控制人，为控股股东临沂金正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的大股东，存在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人可能性。除此之外，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，也未知是否存在《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形。					
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（如有）	无					

4、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

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。

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。

5、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

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。

6、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

适用 不适用

三、重要事项

1、报告期内，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积极与诺贝丰（中国）农业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进行协商，诺贝丰（中国）农业有限公司通过归还现金、存货及以资抵债等方式归还占款 49,724.11 万元，截止 2022 年 4 月 30 日，占款已全部还清。

2、报告期内，公司聘请第三方会计师事务所对 2015-2020 年度财务报告相关项目进行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，并对公司 2016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重新审计，公司已完成上述对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。

3、报告期内，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子公司实施年产 40 万吨电池用磷酸二氢铵和 10 万吨净化磷酸技改项目的议案》。公司同意全资子公司金正大诺泰尔化学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贵州金正大”）实施年产 40 万吨电池用磷酸二氢铵和 10 万吨净化磷酸技改项目（以下简称“本项目”）。本项目将分期进行技改建设，全部建成后预计可形成年产 40 万吨电池用磷酸二氢铵和 10 万吨净化磷酸的生产能力，有利于贵州金正大加强自主创新能力，增强产品核心竞争力，提高盈利能力。

金正大生态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李玉晓

二〇二二年八月二十四日